证券代码:603197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0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沈砖公路6500号二楼多功能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1,420,89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747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副董事长张祖秋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董事陈洪凌、陈旭琳、赵航、伍坚、王嘉陵,冯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陈洪凌委托张祖秋投票;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杨寿文、黄军林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尹术飞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404,978	99.9804	15,920	0.0196	0	0

2、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404,978	99.9804	15,920	0.0196	0	0

3、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404,978	99.9804	15,920	0.0196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和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404,978	99.9804	15,920	0.0196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404,978	99.9804	15,920	0.0196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062,054	99.9279	15,920	0.0721	0	0

7、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公司监事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0,190,350	99.9802	15,920	0.0198	0	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404,978	99.9804	15,920	0.0196	0	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404,978	99.9804	15,920	0.0196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63,868	99.9454	15,920	0.0546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注销数量及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数量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63,868	99.9454	15,920	0.0546	0	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64,551,852	100.0000	0	0	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1,526,681	100.0000	0	0	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5,326,445	99.7020	15,920	0.2980	0	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5,550	49.3316	15,920	50.6684	0	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5,310,945	100.0000	0	0	0	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290,611	98.7815	15,920	1.2185	0	0
8	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290,611	98.7815	15,920	1.2185	0	0
9	关于公司2019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的议案	1,290,611	98.7815	15,920	1.2185	0	0
10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90,611	98.7815	15,920	1.2185	0	0
11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注销数量及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数量的议案	1,290,611	98.7815	15,920	1.2185	0	0

以上数据已剔除董监高。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上1-11项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9、议案10、议案11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以特别决议形式通过。

4、本次股东大会议案6、议案7、议案10、议案11所涉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桂兰、袁宝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审议事项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3897 证券简称:长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5

债券代码:113528 债券简称:长城转债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并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3月2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长城电工新材料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2,000万元(含6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

一、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产品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

(一)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产品名称:“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产品代码:XJXCKJ6873;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起始日及到期日:2019年04月01日至2019年05月07日;

5、预期年化收益率:2.60%或4.04%;

6、认购金额:13,000.00万元;

7、实际收益:518,005.48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13,00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人民币518,005.48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产品名称:“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产品代码:XJXCKJ7520;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起始日及到期日:2019年05月07日至2019年06月10日;

5、预期年化收益率:2.60%或3.97%;

6、认购金额:11,000.00万元;

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1、控制安全性风险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财务部会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所投资产品均满足保本要求,且产品发行主体提供保本承诺。

另外,公司财务部将跟踪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选择相适应的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与募投项目计划相匹配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其风险低、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而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属于现金管理范畴,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情况如下(含本次公告金额):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7,000.00	2019.03.29	2019.10.08	2.60%或4.40%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500.00	2019.03.29	2019.06.26	2.60%或4.39%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19.03.29	2019.10.08	2.60%或4.40%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04.30	2019.06.27	2.60%或4.05%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23,400.00	2019.04.30	2019.09.25	1.35%-4.40%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1,600.00	2019.04.30	2019.09.25	1.35%-4.40%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19.05.07	2019.06.10	2.60%或3.97%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8.85亿元(含本次)。

特此公告。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8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600万元(含13,6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且流动性较好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包括银行、证券公司、基金、资管、信托等。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2)。

一、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2017年2月15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的《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总协议》、2019年5月6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2019年5月7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认购确认书》,本次购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天)	理财起始日	理财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周期91天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	91	2019.5.7	2019.8.6	3.0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891619	保本浮动型	3000	91	2019.5.6	2019.8.5	3.6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100%挂钩利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8500	96	2019.5.8	2019.8.12	3.90%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述受托人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

为了保障对现金管理的有效性,严控风险,公司有关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业务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相关规定的有关要求开展。

公司购买的为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等产品,不包括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不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如需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在上述理财产品等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将与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等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归还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使用募集资金的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理财产品等投资,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除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外,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如下:

已到期并已按期收回本金和收益的产品: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天)	理财起始日	理财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定期理财16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91	2018.2.2	2018.5.4	4.45%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周期91天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91	2018.2.5	2018.5.7	3.85%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宗汉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80120)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91	2018.2.5	2018.5.7	4.4%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稳健型880316	保本浮动型	3000	92	2018.5.8	2018.8.8	4.2%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定期理财16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91	2018.5.9	2018.8.8	3.95%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9976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108	2018.5.11	2018.8.27	4.5%
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880947	保本浮动型	3500	91	2018.8.9	2018.11.8	4.2%
8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收益凭证长江宝563号	本金保障型	5000	186	2018.5.17	2018.11.19	5.0%
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周期91天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	91	2018.8.28	2018.11.27	3.45%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一号2018年第77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354	2018.2.2	2019.1.21	5%
1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881676	保本浮动型	3500	77	2018.11.8	2019.1.24	3.5%
1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881809	保本浮动型	4500	64	2018.11.21	2019.1.24	3.5%
1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890564	保本浮动型	3000	91	2019.1.28	2019.4.29	3.8%
1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周期91天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	91	2019.1.29	2019.4.30	3.15%
1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3472期人民币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8500	90	2019.1.30	2019.4.30	4.0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2,2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的《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总协议》

2、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

3、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认购确认书》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0836 证券简称:富通鑫茂 公告编号:(临)2019-029

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7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7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9年5月6日下午15:00至2019 年5月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名,代表股份228,311,53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8.8929%。

其中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共12名,代表股份579,9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480%。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名,代表股份227,731,63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8.8449%。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12名,代表股份579,9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480%。

4、公司董事、监事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8,296,439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4%;
15,100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6%;
0股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8,296,439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4%;
13,100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7%;
2,000股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28,296,439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4%;
15,100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6%;
0股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28,298,439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3%;
13,100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7%;
0股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28,268,139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0%;
43,400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0%;
0股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	
(536,500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持有上市公司5%以下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60%;
43,400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持有上市公司5%以下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840%;
0股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二〇一九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二〇一九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28,296,439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4%;
15,100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6%;
0股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9年-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28,296,439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4%;
13,100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7%;
2,000股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228,309,539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
2,000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
0股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28,298,439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3%;
13,100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7%;
0股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聘请了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陈复安律师、宋方成律师出席,并由其出具了见证意见。见证意见结论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见证意见。

天津富通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7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4月22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距离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67,371,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8.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7.2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6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8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15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5月1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5月1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股权激励限售股。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332	上海力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	08*****111	BILTING DEVELOPMENTS LIMITED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5月7日至登记日:2019年5月14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杭州市江干区下沙银海街760号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缪敏鑫

咨询电话:0571-81639093传真电话:0571-81639096

特此公告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东方精工 公告编号:2019-057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日、2018年7月27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票回购专用账户。本次回购股份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10元/股,实施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于2018年8月9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并于2018年10月11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公司于2019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最新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制度细则的规定,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回购股份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借款、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和已依法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等合法资金。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元/股、不低于人民币3元/股,实施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10日对外披露的《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19-028)。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实施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2019年4月30日收盘,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0,000,0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3%,最高成交价为5.0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14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13,693.1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既定方案。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19-035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9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5月7日(星期二)下午3:00-4: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现将说明会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披露了《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于2019年5月7日(星期二)下午3:00-4: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李丽莎女士;总经理田云飞先生;董事、常务副总邱高鹏先生;副总、董事会秘书张茜女士;副总、财务总监梁太荣先生代表出席了此次说明会,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的范围内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上,公司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答复,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梳理,主要问题及答复如下:

1、19年市场回暖,贵司是否有并购或重组新标的的计划?是否有其他资本运作的规划,如股权激励、发行可转债等?

答:公司2019年经营计划详见2018年年度报告;公司如有股权激励、发行可转债等事项会按上交所信披要求披露。

2、公司分红为什么这么少?留下来的利润有什么用途?

答:2019年公司将继续推进战略布局,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较大资金支出。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及资金状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在注重回报投资者的前提下,该预案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没有损害投资者的利益,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3、现在股价低迷,公司是否有市值管理?是否跌破发行价?实控人是否有相关措施振奋股价,如进行增持等?

答:公司股票目前不存在跌破发行价的情况,实际控制人已在2018年6月承诺两年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投资者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请浏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210 证券简称:*ST飞马 公告编号:2019-040

债券代码:112422 债券简称:16飞马债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减持股份期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副总经理曹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关于董事/副总经理拟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91),公司董事(原)/副总经理曹杰先生拟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371,25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830%),其中:2018年12月31日前减持不超过783,57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474%),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5月1日减持不超过587,68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356%)。

日前,公司收到了副总经理曹杰先生